

9-2014

為金錢去遊行為何不對? 回到道德實踐: 介紹錢永祥《動情的理性》

Iam Chong IP
chong@ln.edu.hk

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: <http://commons.ln.edu.hk/mcsln>

 Part of the [Critical and Cultural Studies Commons](#)

Recommended Citation

葉蔭聰 (2014)。為金錢去遊行為何不對? 回到道德實踐: 介紹錢永祥《動情的理性》。文化研究@嶺南, 42。檢自: <http://commons.ln.edu.hk/mcsln/vol42/iss1/10/>。

This 文化評論 Criticism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Department of Cultural Studies at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Cultural Studies@Lingnan 文化研究@嶺南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

為金錢去遊行為何不對？

回到道德實踐：介紹錢永祥《動情的理性》

執筆之時，香港人正在等待人大常委為政改發落，時間上緊接着八月十七日的「保普選，反佔中」遊行。從下而上支持「袋住先」的建制聲音，配合由上而下的北大人旨意。一百四十萬的簽名，數以十萬計的遊行出席者，固然矚目，但更哄動的是遊行人士的「質素」。媒體報道有人遊行後收錢，有人事前或事後吃大餐，亦有人不知道「佔中」是什麼，更有人不知遊行目的，只是同鄉會叫大家到此一遊；因此，有人在維園拍照出發後，馬上坐地鐵回家，便不足為奇了。

我不想再複述這些了，我反而想問一個很少人深究的問題：為什麼為錢而遊行是不對呢？理由當然不止於他們支持北京及特區政府，因為，假如泛民的遊行裏有人亦如是，我相信也會招來非議。問題也不在於金錢本身，因為，商業社會裏收受金錢而幹某件事，只要不犯法，一般也沒有爭議。問題的關鍵是，金錢的動機與公眾集會裏表達意見這兩回事，在道德上是不能並存的，因為，就着公共事務表達意見，參與社會行動，應該是基於及反映個人自身的意志、情感、思想，而理想的公民個體應該是獨立、自主與真誠的。而金錢則是一個外在獨立個體以外的物質誘因。

爭取民主包含理想人格預設

為什麼我要花時間在這個好像不值深究的問題上呢？因為我想說明，在捍衛自由與爭取民主的口號背後，其實有理想人格的預設，即使我們自己不察覺。政治爭論不只關於制度設計、利益矛盾，也包括怎樣理解人之所以為人。有人為了錢而來表達意見，或不明所以地被動員而來，那麼，他就不是獨立、自主與真誠的個人了，有違的是某種公德。而理想人格的預設，同時，亦蘊含了道德秩序及社會想像。許多人看着八一七遊行，嗟嘆做人不該這樣，香港社會不該這樣。

自由主義在文化價值的主張

這些大概便是錢永祥教授的新著《動情的理性：政治哲學作為道德實踐》其中的關懷了。錢老師是當代華人社會裏重要的政治自由主義者，他的思想特別之處在於，他嘗試發展自由主義關於社會、文化及價值的全面主張，而不把它圍限在限制政府權力及基本權利的原則討論上。例如，他認為現代自由主義的最基本的理據，是個人的價值主體身分，即任何有道德價值的行動及結果，都必須來自個人的自主選擇與認定。因此，一位不明所以，只為了物質利益的遊行人士，他的自主選擇與認定是不存在的，或起碼不清楚的，到底他是否真心相信自己的口號以及舉起的標語？他可能沒有壞心腸，但他事先確認了人大常委還未公布的「普選框架」，以及認為特區政府還未提出來的方案要「袋住先」，都變得沒有道德價值了，因為，這並不是他個人自主選擇與認定的。

關懷「敵人」所站的 political 位置

再看一下親北京人士的言行，便更能理解道德秩序是什麼。政協及港澳研究會副會長劉兆佳教授是個有趣例子，每次記者訪問他，他總是為中央的立場與想法解畫。也許因為他曾是老師，所以我比較細心聆聽他的說話，但我始終分不開他自己的立場與想法，與中央是否有分別。有時，他的語氣好像告訴我們，根本不需要分辨，亦無關重要。有時，他口中的中央想法，便會變成無法也不應改變的現實。劉教授雖然受過深厚的美式教育，當年是芝加哥大學的高材生，但在他身上體現的，明顯不是以個人基礎的現代政治道德秩序，相反像古代中國皇朝的秩序，臣子以儒家經典及價值詮釋聖意，向百姓教化。而這種姿態，在一眾港區人大政協身上都看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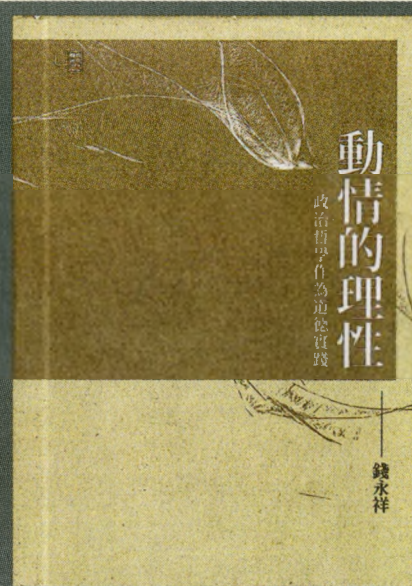
寫到這裏，我希望讀者不要以為，道德意識是為了評判別人，追求自我道德成就，成為聖人。錢老師這本文集的導論裏，便質疑這種道德意識，相反，他強調關懷個人的生活遭遇，尤其是傷害與痛苦。可惜，正如他自己所言，傷害與痛苦為中心的自由主義道德意識具體內容是什麼，他還沒有充分展開。但是，他在文集裏開出了不少很有意思的討論，例如個人與他者的關係、平等的價值、自由主義與演化論、道德進步等等。

沿着錢老師的關懷，我們可以去問，該如何理解建制派中的人性預設、道德秩序及社會想像，他們實際上面對什麼痛苦，以至變成站在這樣的政治位置，而持自由主義價值的人又該如何回應他們眼中的不道德處境？

面對敵人 做什麼都「對」嗎？

在我看來，這個問題很複雜，可能要日後再探討了。比較容易的是審視一下追求民主自由的泛民人士，究竟有什麼痛苦，又該如何面對及減輕。其中一個直接的觀察是失落，愈熱切追求者，愈失落。面對政治權利不平等，以及伴隨的社經不公義，不少人熱切爭取及期盼普選，建立一個起碼公平的制度，之前是遙遙無期，現在則是終可一人一票，但還是極可能是騙局一場。政治失落加上焦慮悲觀情緒，令部分人把敵人視作萬惡之源，而自己的存在及一言一行的道德價值，完全因為是敵人的對立面而得到確立；只要我們跟敵人衝突，我是什麼、我做什麼都是對的。久而久之，忘記了自己的道德意識，甚至自己棄守道德原則。

香港有一位議員說：我扔一個水杯，只要扔的是梁振英，是港共，那一定是對的。我去廣東道抗議大陸遊客，我為新加坡政府計劃把隨街便溺者抓去勞改及施以笞刑



書名：《動情的理性：政治哲學作為道德實踐》
作者：錢永祥

而喝彩，因為這都是反蝗，反蝗不是歧視，是反抗中共人口殖民的一部分，所以也必然是對的！我們似乎漸漸忘記，我們想實現的是什麼社會，體現的是什麼道德價值，想彰顯的是什麼人性。

道德實踐成就抵抗力量

在政治失落之時，道德意識更重要，否則只會價值虛無。我們可能敵不過強大中國的銀彈，頂不住政治壓力，建立不了自由民主的政體，甚至持我們觀點的人不代表社會大多數。但只要我們還在生活裏體現道德意識，便已是一股強大的抵抗力量了。我們相信良心、思想及言論自由，認為人有實驗各種生命可能的自由，所以，我們除了上街，也會培養子女及學生獨立思考，約束權威對個體的干預及權力支配；我們相信人可以進行社會合作，便該促進理性的主體，以進行平等開放的社會交往及道德判斷。只有這樣，我們毋須用犬儒主義，四處妒恨敵人，來遮掩我們的挫折感及痛苦。

人大常委可以框限香港的選舉制度，但他們無法完全扼殺人對理想及美好生活的自主追求。香港過去是虛擬自由主義（如今這幻術已撕破了），之所以是虛擬，部分是因為我們很少去想，自由及民主背後的個人與社會理想是什麼，在我們生活裏如何實踐。走出虛擬的其中一途，正是回到道德實踐。